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PONDER HOLDINGS LIMITED

金倫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3)

委任執行董事

茲提述晋業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要約人**」)與金倫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聯合刊發(i)日期為2022年11月30日及2022年12月7日之聯合公告；及(ii)日期為2022年12月21日之綜合文件(「**綜合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及代表要約人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以收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不包括要約人及郭晉昇先生已擁有或同意收購之股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委任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詹志豪先生(「**詹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2年12月23日起生效。

詹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詹先生，33歲，於2012年畢業於重慶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13年於香港城市大學獲得應用經濟學碩士學位。詹先生為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會員。

詹先生於綠色科技行業擁有近10年的運營及ESG投研經驗。2013年至2019年，詹先生於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76)(一間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附屬公司擔任公司職位，最後職位為助理總經理。彼於2019年加入晋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晋揚**」)，擔任副總裁。於2020年5月至2022年9月期間，詹先生創立Dr. Green Technology Ltd.，該公司從事開發及運營碳追蹤系統及綠色環保設施。彼隨後於2022年9月重新加入晋揚，擔任副首席執行官。於本公司在2022年4月及8月分別收購晋揚的40%及60%股權之前，晋揚由要約人全資擁有。

根據詹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協議（「**該服務協議**」），詹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任期自2022年12月23日起計為期三年，惟可根據該服務協議條款提前終止。詹先生亦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所規定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並遵守其他有關係文。詹先生將不會自本公司收取任何董事酬金。

於本公告日期，詹先生於6,95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72%）中擁有直接權益，為晉揚的副首席執行官；由於彼代要約人與賣方就買賣協議條款磋商及討論，因此其為與要約人一致行動之人士。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詹先生並無(i)於過去三年在香港或海外其他上市公司擔任或持有任何其他重大職務及專業資格或董事職務；(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存有任何關係；(iii)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及(iv)於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建議委任詹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詹先生加入成為董事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金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金棠

香港，2022年12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陳金棠先生（主席）、郭晉昇先生（副主席）、陳金明先生、鄧志堅先生及詹志豪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侯穎承先生、溫耀祥先生及張掘先生。